**竞争性谈判文件**

**项目编号：2019-005S-3**

**项目名称：盐城工业职业技术学院汽车工程学院2018-2019第二学期机械类实训耗材采购项目**

盐城工业职业技术学院

江苏双清工程造价咨询有限公司

2019年**6月3日**

**总 目 录**

1. 竞争性谈判采购公告……………………
2. 谈判须知…………………………………
3. 合同条款及格式…………………………
4. 项目需求…………………………………
5. 谈判响应文件格式………………………

# 第一章 竞争性谈判采购公告

根据盐城工业职业技术学院下达的政府采购计划，江苏双清工程造价咨询有限公司受盐城工业职业技术学院的委托，决定就其所需的盐城工业职业技术学院汽车工程学院2018-2019第二学期机械类实训耗材采购项目进行竞争性谈判采购，现欢迎符合相关条件的合格供应商投标。

一、采购项目名称及编号

项目名称：盐城工业职业技术学院汽车工程学院2018-2019第二学期机械类实训耗材采购项目。

标书编号：2019-005S-3

**二、采购项目（简要说明）及预算金额**

（一）招标项目简要说明：本项目主要为盐城工业职业技术学院汽车工程学院2018-2019第二学期机械类实训耗材的采购、供应、运输、验收交付、售前、售后等伴随服务工作，具体内容及要求详见项目需求，招标人保留适当变更的权利。

（二）本项目采购预算为13万元。

（三）本项目设定最高限价，最高限价为13万元，谈判供应商的报价不得超过最高限价。

**三、谈判供应商资格要求**

（一）符合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第一款规定的条件，并提供下列材料：

1、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营业执照等证明文件，自然人的身份证明；

2、具备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书面声明；  
　　 3、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3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

（二）其他资格条件：

1、未被“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失信行为记录名单。

（三）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参与谈判；

**四、谈判文件提供信息**

本谈判文件提供及公告期限：自谈判公告在“盐城市政府采购网”和“盐城工业职业技术学院招标采购网”发布之日起3个工作日。本谈判文件在“盐城市政府采购网”和“盐城工业职业技术学院招标采购网”上下载（招标文件工本费300元在开标现场现金交纳），有关本次采购的事项若存在变动和修改，敬请及时关注“盐城市政府采购网”和“盐城工业职业技术学院招标采购网”发布的信息更正公告。

**五、响应文件接收信息**

响应文件接收时间：2019年6月6日14:30～15:00

响应文件接收截止时间：2019年6月6日15:00

投标文件接收地点：盐城工业职业技术学院（盐城市解放南路285号）图书馆三楼第二会议室

**六、开标有关信息**

开标时间：2019年6月6日15:00

开标地点：盐城工业职业技术学院（盐城市解放南路285号）图书馆三楼第二会议室

**七、本次谈判采购联系事项**

（一）采购人项目联系人：陈中玉，联系电话：15851045245；

采购人招标联系人：赵萌，联系电话：0515-88588707；

采购人地址：盐城工业职业技术学院图文信息中心六楼604室；

（二）采购代理机构联系人：尤鸿望， 联系电话：0515-88200316；

采购代理机构联系地址：盐城市紫薇广场C区7楼。

**对项目需求部分的询问、质疑请与采购人项目联系人联系，需求部分的询问、质疑由采购人项目联系人负责答复。**

**八、本次谈判响应文件制作份数要求**

正本份数：1份 副本份数：2份

**九、本次谈判保证金要求**

本次谈判保证金金额为人民币贰仟陆佰元整，谈判保证金必须在谈判响应文件提交截止期前与谈判文件一起送达谈判响应文件接收地点（不要密封在响应文件中）。

**谈判保证金必须采用有效银行本票或银行汇票，不接受电汇、转账、现金、现金交款单、支票或其他形式的保证金。**各谈判供应商须在响应文件接收截止时间前将谈判保证金从谈判供应商本单位的基本账户上汇出（不入账），以谈判供应商汇出资金的银行日期为准，且保证金汇出单位必须与谈判供应商名称一致，收款人名称：江苏双清工程造价咨询有限公司，开户行：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盐城分行，账号：513158208001。响应文件接收截止时间前，各谈判供应商将有效银行本票或银行汇票原件带至开标现场交工作人员核验，未按上述要求交纳谈判保证金的，将被视为非响应性投标而予以拒绝。

谈判保证金退还方式：未成交供应商的谈判保证金现场退还，成交供应商的谈判保证金在签订合同并交纳招标代理服务费后，凭合同原件及交费凭证至采购代理机构财务部退还。

**盐城工业职业技术学院**

**江苏双清工程造价咨询有限公司**

**2019年6月3日**

## 第二章 谈判须知

（参加竞争性谈判的供应商以下简称“谈判供应商”）

**一、总则**

1、适用范围

1.1 本竞争性谈判文件（以下简称谈判文件）仅适用此项目。

2、项目采购方式

本次采购采取竞争性谈判的方式。

3、合格的谈判供应商

3.1满足本谈判文件“竞争性谈判采购公告”中合格谈判供应商资格要求的规定。

3.2 满足本谈判文件实质性要求和条件的规定。

4、参加谈判费用

4.1 参加谈判供应商应自行承担所有与参加谈判有关的费用，无论谈判过程中的做法和结果如何，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在任何情况下均无义务和责任承担这些费用。

4.2本项目成交供应商与采购人签订合同前，须向采购代理机构支付招标代理服务费，收费标准按成交价的1.5%×42%计取（如低于3000元的直接按3000计取）；上述费用由各谈判供应商在谈判时自行综合考虑分摊含进谈判报价中，且不得单列，采购人将不再承担支付该项费用。

**5、**谈判文件的约束力

5.1供应商一旦下载了本谈判文件并决定参加谈判，即被认为接受了本谈判文件的规定和约束，并且视为自竞争性谈判公告期限届满之日起知道或应当知道自身权益是否受到了损害。

6、谈判文件的询问及修改

6.1任何要求对谈判文件进行询问的供应商，均应在提交首次响应文件截止时间3个工作日前按竞争性谈判采购公告中的通讯地址，向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提出。提交首次响应文件截止之日前，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可以对已发出的谈判文件进行必要的澄清或者修改，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作为谈判文件的组成部分。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可能影响响应文件编制的，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将在提交首次响应文件截止时间至少3个工作日前，在“盐城市政府采购网”和“盐城工业职业技术学院招标采购网”网上发布书面更正公告形式通知所有获取谈判文件的供应商。不足3个工作日的，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应当顺延提交首次响应文件截止时间。

6.2凡在规定时间内未对本次竞争性谈判提出书面质疑的谈判供应商，采购人视为对竞争性谈判采购文件无异议或认可解释权属采购人【可认定其所报配置型号或施工工艺为可能存在情况的最高标准或按有利于采购人的原则确定规格型号或施工工艺】。

**二、谈判响应文件的编制及保证金收取**

1、谈判响应文件份数和签署

1.1 参加谈判供应商应严格按照竞争性谈判采购公告要求准备谈判响应文件（以下简称响应文件），每份响应文件须清楚地标明“正本”或“副本”字样。一旦正本和副本不符，以正本为准

响应文件的正本和所有的副本均需打印或复印。响应文件正本中，谈判文件要求提供原件的必须按照要求提供，文字材料需打印或用不褪色墨水书写，响应文件正本须经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和加盖谈判供应商公章。本谈判文件所表述（指定）的公章是指刻有供应商法定名称的印章，不包括合同、财务、税务、发票等形式的业务专用章。

1.2 除谈判供应商对错处做必要修改外，谈判响应文件不得行间插字、涂改或增删。如有修改错漏处，必须由响应文件签署人签字或盖章。

2、响应文件编制要求

2.1谈判供应商提交的响应文件以及谈判供应商与采购人就有关谈判的所有来往函电均应使用简体中文。谈判文件中既有中文也有外文的，以中文意义为准。

2.2 除技术性能另有规定外，响应文件所使用的度量衡单位，均须采用国家法定计量单位。

2.3谈判文件构成：

2.3.1参加谈判供应商应严格按本谈判文件第五章的要求编制响应文件。

2.3.2响应文件共分一个标书。

（1）资格性审查响应对照表；

（2）资信证明文件；

（3）符合性审查相应对照表；

（4）谈判响应函（见格式，允许另附一个详细说明）；

（5）开标一览表（格式），谈判供应商必须按表中规定格式完整、清晰、正确填写，装入投标文件；

（6）投标配置与分项报价表；

（7）商务条款响应及偏离表；

（8）谈判文件中规定要求提供的材料或谈判供应商认为需要提供的其他材料。

3、参加谈判供应商资格的文件证明

3.1谈判供应商应提交证明其有资格参加谈判和成交后有能力独立履行合同的文件，并作为其响应文件的一部分。

3.2谈判供应商除必须具有履行合同所需提供的设备以及服务的能力外，还必须具备相应的财务、技术方面的能力。

3.3谈判供应商应填写并提交谈判文件所附的“资格证明文件”。

4、开标一览表和投标配置与分项报价表

4.1 参加谈判的供应商应按照谈判文件规定格式填报开标一览表、投标配置与分项报价表，每项清单只允许有一个报价，任何有选择的报价将不予接受。

4.2 标的物

详见项目需求。

4.3 有关费用处理

本次采购谈判供应商的总报价应包括为完成本项目发生的所有费用，本谈判文件中另有规定的除外。

4.4 其它费用处理

谈判文件未列明，而谈判供应商认为必需的费用也需列入报价。

4.5报价采用的货币

响应文件中的单价和总价，无特殊规定的采用人民币报价，以元为单位标注。谈判文件中另有规定的按规定执行。

4.6谈判响应报价表上的价格应按谈判文件规定填写。

5、谈判保证金

5.1谈判供应商在递交谈判响应文件时必须按照竞争性谈判采购公告的要求提交谈判保证金，作为其谈判的一部分。谈判保证金是为了保护采购人免遭因谈判供应商的行为而蒙受的损失，采购人因谈判供应商的行为受到损害时，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可根据相关规定处理。

5.2在谈判时，对在谈判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以前未按谈判文件要求提交谈判保证金的响应文件，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将视其为无效响应文件而予以拒绝。

5.3未中标的投标人的谈判保证金，将根据谈判公告中的约定予以退还，不计利息。

5.4在签订合同时，须向采购人交纳履约保证金,于合同履行后无息退还。履约保证金用以约束成交供应商在合同履行中的行为，弥补合同执行中由于自身行为可能给采购人带来的各种损失。

5.5下列任何情况发生时，谈判保证金不予退还：

（1）谈判供应商在谈判有效期内无正当理由撤回其谈判响应文件或者在谈判过程中无正当理由退出谈判活动；

（2）为谋取最终成交，谈判供应商在整个谈判过程中提供的相关文件被确认是虚假的、不真实的；

（3）参加谈判的供应商之间被证实有串通、欺诈行为或者恶意进行竞争，影响采购人合法权益的。

（4）整个采购活动中采取不正当手段诋毁、排挤其他供应商的；

（5）与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相关工作人员恶意串通的；

（6）向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相关工作人员行贿或者提供其他不正当利益的；

（7）成交供应商在规定期限内未能根据规定签订合同；

（8）成交供应商在规定期限内未能根据规定交纳履约保证金。

**三、谈判响应文件的递交**

1、谈判响应文件的密封和标记

1.1参加谈判供应商应将谈判响应文件密封，密封的谈判响应文件应标明“正本”、“副本”的字样。

1.2密封的谈判响应文件应：

（1）按采购公告中注明的地址送达规定地点；

（2）注明参加谈判项目名称、谈判文件编号及参加的分包号；

（3）密封包装上应写明参加谈判供应商名称。

1.3如果密封包装未按要求密封和加写标记，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对误投或过早启封概不负责。对由此造成提前开封的谈判响应文件，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将予以拒绝。

2、响应文件开启时间

2.1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收到响应文件的时间不得迟于本谈判文件规定的响应文件接收截止时间。

2.2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可通过修改谈判文件自行决定酌情推迟响应文件接收截止时间，在此情况下，谈判供应商的所有权利和义务以及受制的响应文件接收截止时间均应以延长后新的响应文件接收截止时间为准。

3、迟交的谈判响应文件

3.1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将拒绝在其规定的响应文件接收截止时间后接收谈判响应文件。

4、谈判响应文件的修改和撤回

4.1谈判供应商在递交谈判响应文件后，可以修改或撤回其谈判响应文件，但这种修改和撤回，必须在规定的响应文件接收截止时间前，以书面形式送达指定地点。

4.2谈判供应商的修改或撤回通知书，应按本文件规定进行编制、密封、标记和发送，并应在封套上加注“修改”和“撤回”字样。

4.3谈判供应商在提交最后报价之前，可以根据谈判情况退出谈判，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退还退出谈判的供应商的谈判保证金。

**四、谈判与评审**

1、谈判仪式

1.1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将在采购公告中规定的时间和地点组织谈判开始仪式，仪式由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主持，供应商应委派携带有效证件的代表准时参加，参加仪式的代表需签名以证明其出席。

2、谈判小组

2.1 谈判开始仪式结束后，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将立即组织谈判小组进行评审、谈判。

2.2 谈判小组由政府采购评审专家、采购人代表组成，且人员构成符合政府采购有关规定。

2.3谈判小组应以科学、公正的态度参加评审、谈判工作并推荐成交候选人。评审专家在评审过程中不受任何干扰，独立、负责地提出评审意见，并对自己的评审意见承担责任。

2.4谈判小组将对供应商的商业、技术秘密予以保密。

3、评审过程的保密与公正

3.1谈判开始仪式结束后，直至签订合同之日止，凡是与审查、澄清、评价和比较谈判响应文件的有关资料以及推荐建议等，均不得向供应商或与评审无关的其他人员透露。

3.2在评审过程中，如果供应商试图向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和参与评审的人员施加任何影响，有可能对其响应文件按无效处理。

4、评审过程的澄清、说明和更正

4.1谈判小组在对响应文件的有效性、完整性和响应程度进行审查时，可以要求供应商对响应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容等作出必要的澄清、说明或者更正。供应商的澄清、说明或者更正不得超出响应文件的范围或者改变响应文件的实质性内容。

4.2接到谈判小组要求的供应商应派人按谈判小组通知的时间和地点做出书面澄清、说明或更正。供应商的澄清、说明或者更正应当由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者加盖公章。由授权代表签字的，应当附法人授权书。供应商为自然人的，应当由本人签字并附身份证明。

4.3 接到谈判小组澄清要求的供应商如未按规定做出澄清，其风险由供应商自行承担。

5、对响应文件的初审

5.1响应文件初审分为资格性检查和符合性检查。

资格性检查：依据法律法规和采购文件的规定，对响应文件中的资格证明文件、谈判保证金等进行审查，以确定供应商是否具备参加谈判的资格。

谈判小组在进行资格性审查的同时，将在“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对供应商是否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失信行为记录名单情况进行查询，以确定供应商是否具备参加谈判的资格。查询结果将以网页打印的形式留存并归档。

接受联合体的项目，两个以上的自然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组成一个联合体，以一个供应商的身份共同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联合体成员存在不良信用记录的，视同联合体存在不良应用记录。

符合性检查：依据采购文件的规定，从响应文件的有效性、完整性和对采购文件的响应程度进行审查，以确定是否对采购文件的实质性要求作出响应。

5.2在正式谈判之前，谈判小组将首先审查每份谈判响应文件是否实质性响应了采购文件的要求。实质性响应的谈判响应文件应该是与采购文件要求的全部条款、条件和规格相符，没有重大偏离或保留。

所谓重大偏离或保留是指与采购文件规定的实质性要求存在负偏离，或者在实质上与谈判文件不一致，而且限制了合同中买方和见证方的权利或供应商的义务，纠正这些偏离或保留将会对其他实质性响应要求的供应商的竞争地位产生不公正的影响。是否属于重大偏离由谈判小组按照少数服从多数的原则作出结论。谈判小组决定响应文件的响应性只根据谈判响应文件本身的内容，而不寻求外部的证据。

5.3被认定为未实质性和符合性响应谈判文件的响应文件的情形

（1） 未按要求交纳谈判保证金的；

（2） 未按照采购文件规定要求密封、签署、盖章的；

（3） 供应商在报价时采用选择性报价；

（4） 供应商不符合采购文件中规定的合格谈判供应商资格要求的；

（5） 不符合法律、法规和采购文件中规定的其他实质性要求的；

（6） 其他法律、法规及本采购文件规定的属未实质性响应的响应文件的情形。

5.4未实质性响应谈判文件的响应文件按无效响应处理，谈判小组将予以拒绝，供应商不得通过修改或撤销不合要求的偏离或保留而使其谈判响应文件成为实质性响应的文件。

5.5同一项目（项目未分包）或同一分包（项目有不同分包），如出现同一品牌同一型号的产品有多个供应商参加谈判时，谈判中在其他条件合格的前提下，选取报价最低的供应商参加谈判报价，其他供应商作为无效谈判响应处理。

6、谈判程序及成交原则

6.1谈判程序

6.1.1 对于通过资格性和符合性审查的供应商，谈判小组所有成员将集中与单一供应商分别进行谈判。

在谈判过程中，谈判小组可能根据谈判文件和谈判情况实质性变动的内容有：采购需求中的技术、服务要求以及合同草案条款。对谈判文件作出的实质性变动是谈判文件的有效组成部分，谈判小组将以书面形式同时通知所有参加谈判的供应商。供应商应当按照谈判文件的变动情况和谈判小组的要求重新提交响应文件，并由其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者加盖公章。

6.1.2谈判文件能够详细列明采购标的的技术、服务要求的，谈判结束后，谈判小组将要求所有实质性响应的供应商在规定时间内提交最后报价。

谈判文件不能详细列明采购标的的技术、服务要求，需经谈判由供应商提供最终设计方案或解决方案的，谈判结束后，谈判小组将按照少数服从多数的原则投票推荐3家以上供应商的设计方案或者解决方案，并要求其在规定时间内提交最后报价。

最后报价是供应商响应文件的有效组成部分。符合《政府采购非招标采购方式管理暂行办法》第二十七条相关规定情形的，提交最后报价的供应商可以为2家。

6.1.3谈判供应商未在谈判小组规定的时间内完成最后报价的视为放弃谈判，其谈判响应按无效响应处理。最后报价须由谈判供应商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者加盖公章。已提交响应文件的供应商，在提交最后报价之前，可以根据谈判情况退出谈判。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将退还退出谈判的供应商的谈判保证金。

6.1.4 各供应商最后报价结束后,如谈判小组认为最后最低的供应商的报价明显低于其自身成本，涉嫌恶意竞争，有可能影响商品质量和不能诚信履约的，则有权要求其在规定的期限内提供书面文件予以说明理由，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若该供应商拒绝说明或未在规定期限内提供书面说明，或虽有书面说明但仍无法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则谈判小组有权取消其谈判成交资格，按顺序由最后报价次低的供应商递补，以此类推。

6.2 成交原则

6.2.1谈判小组将从质量和服务均能满足采购文件实质性响应要求的供应商中，按照最后报价由低到高顺序推荐成交候选人。

6.2.2供应商的最后报价如相同，则优先采购 “环境标志产品”或“节能产品”；若均非“环境标志产品”、“节能产品”，则将优先采购交货期短者。

环境标志产品是指列入财政部、环境保护部最新公布的《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清单》内的产品；节能产品是指列入财政部、国家发改委最新公布的《节能产品政府采购清单》内的产品。

6.3采购活动终止的情况

出现下列情形之一的，本次竞争性谈判采购活动将被终止：

（1）因情况变化，不再符合规定的竞争性谈判采购方式适用情形的；

（2）出现影响采购公正的违法、违规行为的；

（3）在采购过程中符合竞争要求的供应商或者报价未超过采购预算的供应商不足3家的。

（4）因重大变故，采购任务取消的。

**五、成交**

1、确定成交单位

1.1谈判小组根据本采购文件规定评审办法、原始谈判记录和谈判结果，编写评审报告，推荐成交候选人。

1.2采购人根据谈判小组推荐的成交候选人确定成交供应商。采购人确定成交供应商后，将在“盐城市政府采购网”和“盐城工业职业技术学院招标采购网”发布成交结果公告，公告期限为1个工作日。

1.3若有充分证据证明，成交供应商出现下列情况之一的，一经查实，将被取消成交资格：

（1）提供虚假材料谋取成交的；

（2）与评审专家、采购人、其他供应商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工作人员恶意串通的；

（3）向评审专家、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工作人员行贿或者提供其他不正当利益的；

（4）恶意竞争，最终总报价明显低于其自身合理成本且又无法提供证明的；

（5）不满足本采购文件规定的实质性要求，但在评审过程中又未被谈判小组发现的；

（6）成交后无正当理由拒不与采购人签订政府采购合同或者未按照采购文件确定的事项签订政府采购合同；

（7）将政府采购合同转包；

（8）法律、法规、规章规定的属于成交无效的其他情形。

2、质疑处理

2.1参加谈判供应商认为采购文件、采购过程和采购结果使自己的权益受到损害的，可以在知道或应知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起七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向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提出质疑。上述应知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是指：

2.1.1对可以质疑的采购文件提出质疑的，为收到采购文件之日或者采购文件公告期限届满之日；  
　　2.1.2对采购过程提出质疑的，为各采购程序环节结束之日；  
　　2.1.3对成交结果提出质疑的，为成交结果公告期限届满之日。

2.2质疑必须按《政府采购法》、《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及《江苏省政府采购供应商监督管理暂行办法》的相关规定提交，未按上述要求提交的质疑函（含传真、电子邮件等）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有权不予受理。

2.3未参加谈判采购活动的供应商或在谈判采购活动中自身权益未受到损害的供应商所提出的质疑不予受理。

2.4质疑函应当包括下列内容：

2.4.1质疑供应商的名称、地址、邮编、联系人、联系电话；

2.4.2具体的质疑事项及明确的请求；

2.4.3认为自己合法权益受到损害或可能受到损害的相关证据材料；

2.4.4提起质疑的日期；

2.4.5质疑函应当署名：质疑人为自然人的，应当由本人签字并附有效身份证明；质疑人为法人或其他组织的，应当由法定代表人签字并加盖单位公章。（质疑人为联合体的，则联合体各方法定代表人均须签字并加盖单位公章），未按要求签字和盖章的为无效质疑，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将不予受理。质疑人委托代理质疑的，应当向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提交授权委托书，并载明委托代理的具体权限和事项。

2.5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收到质疑函后，将对质疑的形式和内容进行审查，如质疑函内容、格式不符合规定，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将告知质疑人进行补正。

2.6质疑人应当在法定质疑期限内进行补正并重新提交质疑函，拒不补正或者在法定期限内未重新提交质疑函的，为无效质疑，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将不予受理。

2.7对于内容、格式符合规定的质疑函，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在收到参加谈判供应商的书面质疑后七个工作日内作出答复，但答复的内容不得涉及商业秘密。

2.8供应商提出书面质疑必须有理、有据，不得恶意质疑或提交虚假质疑。否则，一经查实，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有权依据政府采购的有关规定，报请政府采购监管部门对该供应商进行相应的行政处罚。

**六、合同签订相关事项**

1、签订合同

1.l成交供应商确定后，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将向成交供应商发出成交通知书。成交供应商应按成交通知书规定的时间、地点,按照采购文件确定的事项与采购人签订政府采购合同，且不得迟于成交通知书发出之日起三十日内，否则谈判保证金将不予退还，由此给采购人造成损失的，成交供应商还应承担赔偿责任。

1.2 采购文件、成交供应商的谈判响应文件及谈判采购过程中有关澄清、承诺文件均应作为合同附件。

1.3 签订合同后，成交供应商不得将成交产品及其他相关服务进行转包。未经采购人同意，成交供应商也不得采用分包的形式履行合同，否则采购人有权终止合同，成交供应商的履约保证金将不予退还。转包或分包造成采购人损失的，成交供应商应承担相应赔偿责任。

2、履约保证金

在签订合同时，须向采购人交纳履约保证金（**本采购项目履约保证金为中标价的10%，中标后在签订合同前，成交供应商必须将履约保证金以转帐、电汇或银行汇票形式汇转至采购人指定帐户**）,于合同履行后无息退还。履约保证金用以约束成交供应商在合同履行中的行为，弥补合同执行中由于自身行为可能给采购人带来的各种损失。

**七、样品**

项目要求提供样品的，中标人的样品由采购人负责保管、封存，并作为履约验收的参考。未中标人的样品将及时退还。

## 第三章 合同条款及格式

以下为中标后签定本项目合同的通用条款，中标供应商不得提出实质性的修改，关于专用条款将由采购人与中标供应商结合本项目具体情况协商后签订。此合同为货物类版本，其他如服务类项目采购人可参照此格式拟定。

**政府采购合同（格式）**

**政府采购合同（货物格式）**

项目名称：盐城工业职业技术学院汽车工程学院2018-2019第二学期机械类实训耗材采购项目

项目编号：

甲方：（买方）盐城工业职业技术学院

乙方：（卖方）

甲、乙双方根据盐城工业职业技术学院汽车工程学院2018-2019第二学期机械类实训耗材采购项目公开招标的结果，签署本合同。

**一、货物内容**

1.1 货物名称：汽车工程学院2018-2019第二学期机械类实训耗材采购项目。

1.2 型号规格：详按项目需求。

1.3 数量（单位）：详按项目需求。

**二、合同金额**

2.1 本合同金额为（大写）：\_\_\_\_\_\_\_\_元（\_\_\_\_\_\_\_\_\_\_\_\_\_\_\_元）人民币或其他币种。

**三、技术资料**

3.1乙方应按招标文件规定的时间向甲方提供使用货物的有关技术资料。

3.2 没有甲方事先书面同意，乙方不得将由甲方提供的有关合同或任何合同条文、规格、计划、图纸、样品或资料提供给与履行本合同无关的任何其他人。即使向履行本合同有关的人员提供，也应注意保密并限于履行合同的必需范围。

**四、知识产权**

4.1乙方应保证甲方在使用、接受本合同货物和服务或其任何一部分时不受第三方提出侵犯其专利权、版权、商标权和工业设计权等知识产权的起诉。一旦出现侵权，由乙方负全部责任。

**五、产权担保**

5.1 乙方保证所交付的货物的所有权完全属于乙方且无任何抵押、查封等产权瑕疵。

**六、履约保证金**

6.1乙方交纳人民币\_\_\_\_\_\_\_\_\_元作为本合同的履约保证金（合同金额的5%）。

**七、转包或分包**

7.1本合同范围的货物，应由乙方直接供应，不得转让他人供应；

7.2 除非得到甲方的书面同意，乙方不得部分分包给他人供应。

7.3如有转让和未经甲方同意的分包行为，甲方有权给予终止合同。

**八、质保期**

8.1 质保期不少于叁个月。（自交货验收合格之日起计）

**九、交货期、交货方式及交货地点**

9.1 交货期：15日历天

9.2 交货方式：送货上门

9.3 交货地点：甲方指定地点

**十、货款支付**

10.1 付款方式：招标范围内容全部完成并经验收合格后付总价的95%；质保期满后根据售后服务情况付总价的5%。

10.2当采购数量与实际使用数量不一致时，乙方应根据实际使用量供货，合同的最终结算金额按实际使用量乘以成交单价进行计算。

**十一.税费**

11.1本合同执行中相关的一切税费均由乙方负担。

**十二、质量保证及售后服务**

12.1 乙方应按招标文件规定的货物性能、技术要求、质量标准向甲方提供未经使用的全新产品。

12.2 乙方提供的货物在质量期内因货物本身的质量问题发生故障，乙方应负责免费更换。对达不到技术要求者，根据实际情况，经双方协商，可按以下办法处理：

⑴更换：由乙方承担所发生的全部费用。

⑵贬值处理：由甲乙双方合议定价。

⑶退货处理：乙方应退还甲方支付的合同款，同时应承担该货物的直接费用（运输、保险、检验、货款利息及银行手续费等）。

12.3 乙方必须保证所有耗材均为正品，否则按违约处理，甲方有权直接终止合同且不支付任何费用，由此给甲方造成的损失均由乙方承担，涉及到违法行为的将依法向有关部门移交。

12.4 在质保期内，乙方应对货物出现的质量及安全问题负责处理解决并承担一切费用。

**十三、调试和验收**

13.1 甲方对乙方提交的货物依据招标文件上的技术规格要求和国家有关质量标准进行现场初步验收，外观、说明书符合招标文件技术要求的，给予签收，初步验收不合格的不予签收。货到后，甲方需在五个工作日内验收。

13.2 乙方交货前应对产品作出全面检查和对验收文件进行整理，并列出清单，作为甲方收货验收和使用的技术条件依据，检验的结果应随货物交甲方。

**十四、货物包装、发运及运输**

14.1 乙方应在货物发运前对其进行满足运输距离、防潮、防震、防锈和防破损装卸等要求包装，以保证货物安全运达甲方指定地点。

14.2 货物在交付甲方前发生的风险均由乙方负责。

14.3 货物在规定的交付期限内由乙方送达甲方指定的地点视为交付，乙方同时需通知甲方货物已送达。

**十五、违约责任**

15.1 甲方无正当理由拒收货物的，甲方向乙方偿付拒收货款总值的百分之五违约金。

15.2 甲方无故逾期验收和办理货款支付手续的,甲方应按逾期付款总额每日万分之五向乙方支付违约金。

15.3 乙方逾期交付货物的，乙方应按逾期交货总额每日千分之六向甲方支付违约金，由甲方从待付货款中扣除。逾期超过约定日期10个工作日不能交货的，甲方可解除本合同。乙方因逾期交货或因其他违约行为导致甲方解除合同的，乙方应向甲方支付合同总值5%的违约金，如造成甲方损失超过违约金的，超出部分由乙方继续承担赔偿责任。

15.4 乙方所交的货物品种、型号、规格、技术参数、质量不符合合同规定及招标文件规定标准的，甲方有权拒收该货物，乙方愿意更换货物但逾期交货的，按乙方逾期交货处理。乙方拒绝更换货物的，甲方可单方面解除合同。

**十六、不可抗力事件处理**

16.1 在合同有效期内，任何一方因不可抗力事件导致不能履行合同，则合同履行期可延长，其延长期与不可抗力影响期相同。

16.2 不可抗力事件发生后，应立即通知对方，并寄送有关权威机构出具的证明。

16.3 不可抗力事件延续120天以上，双方应通过友好协商，确定是否继续履行合同。

**十七、诉讼**

17.1 双方在执行合同中所发生的一切争议，应通过协商解决。如协商不成，可向合同签订地法院起诉，合同签订地在此约定为盐城市。

**十八、合同生效及其它**

18.1 合同经双方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代表人签字并加盖单位公章后生效。

18.2本合同未尽事宜，遵照《合同法》有关条文执行。

18.3 本合同正本一式二份，副本一式六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甲方： 乙方：

地址： 地址：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

采购单位负责人：

联系电话： 联系电话：

签订日期： 年 月 日

第四章 项目需求

一、招标范围：本项目主要为盐城工业职业技术学院汽车工程学院2018-2019第二学期机械类实训耗材的采购、生产制造、供应、运输、验收交付、售前、售后等伴随服务工作，具体内容及要求详见项目需求，招标人保留适当变更的权利。

二、投标报价统一采用人民币作为计量单位，并且精确到元、角、分(精确到小数点后二位数)。

投标报价包括了交付使用前的全部费用，包括但不限于耗材费（包括所有制造采购成本、附件、配件、备品备件及专用工具费等）、运输费、保险费、装卸费、质保期内的货物调换费、人工费、材料费、机械费、管理费、利润、税金、规费、措施费、其他费用（如包装费、仓储费、保管费、资料费以及完成本项目所需要的其他费用）等一切费用。

**三、技术要求采购清单**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产品名称 | 技术参数（规格） | 单位 | 数量 |
| 1 | 90度车刀 | 4\*4\*20 | 个 | 800 |
| 2 | 切槽刀 | 4\*4\*200 | 个 | 700 |
| 3 | 角磨机 | 锐奇9917B | 个 | 2 |
| 4 | 六角扳手 | 世达09101 | 套 | 3 |
| 5 | 卷尺 | 5米 | 把 | 15 |
| 6 | 京选螺丝刀 | 一字 | 个 | 10 |
| 7 | 京选螺丝刀 | 十字 | 个 | 10 |
| 8 | 世达活扳手 | 世达12寸 | 个 | 5 |
| 9 | 呆扳手 | 18 | 个 | 5 |
| 10 | 京选工业剪刀 | 京选电工剪刀8寸 | 个 | 3 |
| 11 | 三角螺纹刀 | 4\*4\*200 | 个 | 500 |
| 12 | 充电手枪钻 | 锐奇6012 | 个 | 2 |
| 13 | 游标卡尺 | 成量150 | 把 | 50 |
| 14 | 带表卡尺 | 成亮200 | 把 | 20 |
| 15 | 半圆锉刀 | 6寸 | 个 | 100 |
| 16 | 切槽刀刀片 | NG NN-400 | 盒 | 3 |
| 17 | 尖刀刀片 | 京瓷0404 | 盒 | 3 |
| 18 | 尖刀刀片 | 京瓷0408 | 盒 | 3 |
| 19 | 铣刀刀片 | 1604 m02 | 盒 | 5 |
| 20 | 铣刀圆刀片 | RPMT10T3NO | 盒 | 5 |
| 21 | 硬质合金铣刀 | 直径2 | 把 | 30 |
| 22 | 硬质合金铣刀 | 直径4 | 把 | 30 |
| 23 | 硬质合金铣刀 | 直径6 | 把 | 30 |
| 24 | 硬质合金铣刀 | 直径8 | 把 | 30 |
| 25 | 硬质合金铣刀 | 直径10 | 把 | 30 |
| 26 | 硬质合金铣刀 | 直径12 | 把 | 30 |
| 27 | 硬质合金 球头铣刀 | 直径2 | 把 | 30 |
| 28 | 硬质合金 球头铣刀 | 直径4 | 把 | 30 |
| 29 | 硬质合金 球头铣刀 | 直径6 | 把 | 30 |
| 30 | 液压油 | 32号 | 桶 | 6 |
| 31 | 切削液 | 1535乳化油 | 桶 | 6 |
| 32 | 垫刀片 | 0.1-2.0 | 盒 | 15 |
| 33 | 工业防护眼镜 | - | 个 | 50 |
| 34 | 刀片（WNMG080404） | 京瓷 | 盒 | 3 |
| 35 | 刀片（WNMG080408） | 三菱 | 盒 | 3 |
| 36 | 切割片 | NG NN-400 | 盒 | 2 |
| 37 | 手套 | - | 打 | 10 |
| 38 | 砂纸 | AA-600 AA-320 | 张 | 50 |
| 39 | 砂纸 | AA-600 AA-321 | 张 | 50 |
| 40 | 钻头 | 6 | 根 | 10 |
| 41 | 钻头 | 7.8 | 根 | 10 |
| 42 | 钻头 | 10 | 根 | 10 |
| 43 | 钻头 | 12 | 根 | 10 |
| 44 | 钳工材料 | 8\*85钢板 | 公斤 | 500 |
| 45 | 3M强力胶水 | 胶水CA40H | 盒 | 10 |
| 46 | 美工刀 | - | 个 | 5 |
| 47 | 美工刀片 | - | 盒 | 5 |
| 48 | 卡簧钳 | 6 | 套 | 5 |
| 49 | 工具箱 | GP330 | 个 | 2 |
| 50 | 大力钳 | 10 | 个 | 5 |
| 51 | 铰刀 | 直径4 | 根 | 20 |
| 52 | 铰刀 | 直径6 | 根 | 20 |
| 53 | 铰刀 | 直径8 | 根 | 20 |
| 54 | 铰刀 | 直径10 | 根 | 20 |

**说明：**

1.供货日期为自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15日历天；

2.以上耗材要求为正品，否则按违约处理。

## 第五章 谈判响应文件的组成和格式

**竞争性谈判响应文件**

**（正或副本）**

**项 目 名 称：**

**项 目 编 号：**

**谈判供应商名称：**

**日 期：**

**响应文件主要目录**

一、资格性审查响应对照表

**二**、资信证明文件

三、谈判响应函

四、开标一览表

五、投标配置与分项报价表

六、技术参数、商务条款响应及偏离表

七、谈判文件中规定要求提供的材料或谈判供应商认为需要提供的其他材料

一、资格性审查响应对照表（格式）

谈判供应商全称（加盖公章）：

|  |  |  |  |
| --- | --- | --- | --- |
| **序号** | **资格性审查响应内容** | **是否响应**  **（填是或者否）** | **采购文件中的**  **页码位置** |
| **1** |  |  |  |
| 2 |  |  |  |
| 3 |  |  |  |
| 4 |  |  |  |
| 5 |  |  |  |
| 6 |  |  |  |
| 7 |  |  |  |
| 8 |  |  |  |
| 9 |  |  |  |
| 10 |  |  |  |
| 11 |  |  |  |
| 12 | 采购文件中规定要求提供的材料或谈判供应商认为需要提供的其他材料 |  |  |

**二、资信证明文件**

文件1 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营业执照等证明文件，自然人的身份证明（复印件）

文件2 具备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证明材料

文件3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 3 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

文件4 法人授权书

文件5 资格审查要求的其他资料：

未被“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网上查询截图（查询日期为竞争性谈判采购公告发布之日当天或以后任一时间）。

文件8采购文件中规定要求提供的材料或谈判供应商认为需要提供的其他材料。

**注：上述复印件均须加盖供应商单位公章。**

**谈判文件要求提供原件的必须单独封装并与投标文件一起递交，评标结束后原件退回；未要求提供原件的提供复印件，原件自带备查。**

**具备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书面声明**

我公司郑重声明：我公司具备履行本项采购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为履行本项采购合同我公司具备如下主要设备和主要专业技术能力：

主要设备有： 。

主要专业技术能力有： 。

供应商名称（公章）：

日期： 年 月 日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 3 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

**声 明**

我公司郑重声明：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前 3 年内，我公司在经营活动中没有因违法经营受到刑事处罚或者责令停产停业、吊销许可证或者执照、较大数额罚款等行政处罚。

供应商名称（公章）：

授权代表签字：\_\_\_\_\_\_\_\_\_\_\_\_\_\_\_\_\_\_\_\_\_\_\_

日期：\_\_\_\_\_\_年 月 日

**法人授权书**

本授权书声明：\_\_\_\_\_\_\_\_\_\_\_\_（供应商名称）授权\_\_\_\_\_\_\_\_\_\_\_\_\_\_\_\_（被授权人的姓名）为我方就 号 项目采购活动的合法代理人，以本公司名义全权处理一切与该项目采购有关的事务。

本授权书于\_\_\_\_\_\_年\_\_\_\_月\_\_\_\_日起生效，特此声明。

代理人（被授权人）：\_\_\_\_\_\_\_\_\_\_\_\_\_\_\_\_\_\_\_\_\_\_\_

单位名称：\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授权单位盖章：\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单位名称：\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地址：

日期：

**三、谈判响应函**

致： （采购人）

根据贵方的 号采购文件，正式授权下述签字人\_\_\_\_\_\_\_\_\_ (姓名和职务)代表我方\_\_\_\_\_\_\_\_\_\_\_\_\_\_（供应商的名称），全权处理本次项目谈判采购的有关事宜。

据此函，\_\_\_\_\_\_\_\_\_\_（签字人）兹宣布同意如下：

1.按采购文件规定的各项要求，向买方提供所需服务。

2.我们已详细审核全部采购文件及其有效补充文件，我们知道必须放弃提出含糊不清或误解问题的权利。

3.我们同意从规定的响应文件接收截止时间起遵循本响应文件，并在规定的谈判有效期期满之前均具有约束力。

4.如果在响应文件接收截止时间后规定的谈判有效期内撤回响应文件或成交后拒绝签订合同，我们的谈判保证金可被贵方没收。

5.同意向贵方提供贵方可能另外要求的与谈判采购有关的任何证据或资料，并保证我方已提供和将要提供的文件是真实的、准确的。

6.一旦我方成交，我方将根据采购文件的规定，严格履行合同的责任和义务，并保证在采购文件规定的时间完成项目，交付买方验收、使用。

7.遵守采购文件中要求的收费项目和标准。

8.与本采购有关的正式通讯地址为：

地 址： 邮 编：

电 话： 传 真：

供应商开户行： 账 户：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姓名（签字）： 联系电话：

供应商名称（公章）：

日 期：\_\_\_\_\_\_\_\_年\_\_\_\_月\_\_\_\_日

**四、开标一览表**

|  |  |
| --- | --- |
| 项 目 编 号 | **2019-005S-3** |
| 项 目 名 称 | **盐城工业职业技术学院汽车工程学院2018-2019第二学期机械类实训耗材采购项目** |
| **项目投标报价：（大写） ，小写：** | |
| **项目负责人：** | |
| **工期：** | |
| **质量：** | |
| 保证金形式： | |

填写说明：

1. 开标一览表不得填报选择性报价，否则将作为无效投标；
2. 开标一览表中报价与投标分项明细报价表中不符时时，以开标一览表为准；

谈判供应商（单位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

日 期： 年 月 日

**五、投标配置与分项报价表**

项目名称：盐城工业职业技术学院汽车工程学院2018-2019第二学期机械类实训耗材采购项目

项目编号：2019-005S-3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设备名称 | 品牌型号 | 数量 | | 单价  （万元） | 产地 | 单项  合计价  （万元） | 备注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总报价 | | | | 人民币（大写）： 圆整  ￥： | | | | |

法定代表人或者授权代表人（签字或盖章）：

谈判供应商全称（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价格构成或报价要求：

1、此表可以根据需要自行增减行数，且该表报价非本次谈判中的最后报价。

2、项目如有分包，请各谈判供应商按投报的分包分别列表。

**六、技术参数、商务条款响应及偏离表（如有）**

响应谈判文件，无偏离。

谈判供应商（加盖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

**七、谈判文件中规定要求提供的材料或谈判供应商认为需要提供的其他材料**